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证券停牌情况:适用

根据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经自查,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集团”)存在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由于电子集团出现债务危机,导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有169,204.22万元(具体金额以证监会立案调查结果为准)占用资金未归还。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第9.8.1条“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一)公司被控股股东(无控股股东的,则为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或者金额超过1,000万元,未能在1个月内完成清偿或整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电子集团占用资金期限将满1个月,因此,公司股票将于2026年9月29日停牌一日,复牌后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期
600633	联创光电	A股 停牌	2026/9/29	全天	2026/9/29

- 停牌日期为2026年9月29日。
- 实施起始日为2026年9月30日。
- 实施后A股简称为ST联光。
-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一)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二)股票简称:股票简称由“联创光电”变更为“ST联光”
(三)股票代码:仍为“600633”
(四)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0363

证券简称:联创光电

公告编号:2026-068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二、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经自查,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联创光电营销中心有限公司及江西联创数智科技有限公司通过签订贸易协议并支付预付款项方式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关联方付款,预付款项最终流向控股股东。由于控股股东出现债务危机,导致169,204.22万元(具体金额以证监会立案调查结果为准)预付款项未退回,构成控股股东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第9.8.1条“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一)公司被控股股东(无控股股东的,则为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或者金额超过1,000万元,未能在1个月内完成清偿或整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电子集团占用资金期限将满1个月。因此,公司股票将于2026年9月29日停牌一日,复牌后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

三、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第9.8.1、9.8.2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26年9月29日停牌1天,2026年9月30日起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四、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

1.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上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全力督促控股股东电子集团尽快形成资金占用清偿方案,清偿占用的公司资金,尽最大努力尽快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第9.8.6

证券代码:002772

证券简称:众兴菌业

公告编号:2026-071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序号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管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6年11月4日	5,000.00	2.24%	111.69	已全额赎回,截至2025年11月06日,相应的本金及收益已到账,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3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邮证券财富稳健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6年11月4日	5,000.00	3.11%	153.62	已全额赎回,截至2025年11月06日,相应的本金及收益已到账,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资管财富稳健2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混合类、基金中基金(FOF)类	2026年12月24日	3,000.00	4.60%	118.81	已全额赎回,截至2025年11月06日,相应的本金及收益已到账,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5	东证融汇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东证融汇汇资本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6年12月04日	2,000.00	2.96%	59.12	已全额赎回,截至2025年11月11日,相应的本金及收益已到账,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6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龙证券资管财富稳健1号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混合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6年8月15日	3,000.00	16.74%	220.15	已全额赎回,截至2025年07月23日,相应的本金及收益已到账,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03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下同)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60,000万元(含60,000万元,下同)闲置自有资金(含截至董事会召开日未赎回的委托理财产品金额,下同)进行委托理财,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委托理财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60,000万元。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及额度使用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详见2026年03月21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一、本次赎回委托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资产管理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起止日期	认购金额	本次赎回金额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金额	赎回情况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邮证券鸿裕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5年11月6日	5,000	5,000	2.76%	120.51	已全额赎回,截至2026年09月24日,相应的本金及收益已到账。

二、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赎回的委托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托管人或管理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赎回)日期	赎回本金金额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金额	赎回情况
1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南证券添利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4年10月28日	5,000.00	2.90%	145.00	已全额赎回,截至2025年10月31日,相应的本金及收益已到账,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证券代码:601019 证券简称:山东出版 公告编号:2026-029

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6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10/12	—	2026/10/13	2026/10/13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9月16日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时间:2026年半年度

2.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086,9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5,214,000.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10/12	—	2026/10/13	2026/10/13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发放。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山东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教育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派发。

3.扣税说明

证券代码:600869 证券简称:远东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5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江苏远东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高新材料”)	93,000.00万元	0.00万元	是	否
远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电气”)	1,000.00万元	1,000.00万元	是	否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总额(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295,772.41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12.41

特别风险提示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共同组成银团为远东高新材料提供授信服务,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远东高新材料提供人民币93,000.00万元的担保并签订《担保书》,远东高新材料以其持有的不动产提供抵押并签订相关合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为远东电气提供授信服务,公司为远东电气提供人民币1,000.00万元的担保并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二)内部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6年4月21日)、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2026年5月12日)审议通过的《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为远东高新材料、远东电气提供的担保额度分别为人民币120,000.00万元、52,000.00万元。详情请见公司于2026年4月披露的《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4),上述担保事项均已审议通过并在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远东高新材料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远东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孙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96.72%
法定代表人	田德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28MA652UD93
成立时间	2026-02-14
注册地址	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疏路63号
注册资本	33,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金属材料制造,光纤制造,销售,光缆制造,销售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506.45	0.00
负债总额	80.75	0.00
资产净额	13,425.70	0.00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5.90	0.00

条“上市公司股票因第9.8.1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情形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相关情形已完全消除的,公司应及时公告,并可以向本所申请撤销对其股票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公司关联及资金占用情形已完全消除,向本所申请撤销对其股票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的,应当提交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等文件”,公司将做好相关工作并在满足条件后争取尽快申请撤销风险警示。

2、2026年8月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252026007号、证监立案字0252026008号),因公司及公司实控人伍锐先生涉嫌未按规定披露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等违法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证监会决定对公司及伍锐先生立案,目前处于立案调查期间,具体情况以证监会立案调查结果为准。公司正在督促相关负责人全力配合证监会工作人员开展调查工作,尽快查清事实,跟进并及时披露相关进展事项,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3、公司将加强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和培训,努力提升规范运作意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加快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清收速度,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因控股股东出现的债务危机外溢导致公司出现银行抽贷、断贷情况,公司出现部分债务逾期,部分银行理财产品被冻结,子公司及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被冻结情形,且大额预付款项在短期内预计难以收回,使公司面临较为严重的阶段性流动性风险。(1)截至2026年9月16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金融机构借款及票据逾期本金合计为143,920.15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2.26%。(2)截至2026年8月4日,公司

及子公司银行账户累计被申请冻结资金395,748,710.89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87%;累计实际冻结金额11,104,149.46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25%。(3)截至2026年9月22日,公司所持子公司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16.66%股份被冻结,所持子公司中久光电产业有限公司20%股权被冻结;所持参股公司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20%股份全部被冻结,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此前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正在通过多种途径拓宽融资渠道,努力筹措偿债资金,并积极与债权人沟通,协商展期、调整还款计划等方式的偿债方案;积极推进相关法律法规程序,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争取尽快解除上述银行账户资金冻结状态;积极应诉,妥善解决公司所持子公司及参股公司股权被冻结事宜;继续加大应收款项的催收力度,努力改善公司经营状况。

五、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如下:

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接受投资者咨询的方式不变,仍通过投资者热线、上交所互动平台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及时解答投资者问询,主要方式如下:

联系人:联创光电证券部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京东大道168号

咨询电话:0791-88161979

传真:0791-88162001

电子邮箱:600363@innovation.com.cn
公司邮箱地址: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公开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期一年。

2、2025年11月03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认购了3,000万元人民币的“太平洋证券金元宝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2025年11月0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众兴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认购了3,000万元人民币的“华龙证券优盛专享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2025年11月0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乡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认购了1,000万元人民币的“财达尊享1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2025年12月10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认购了1,000万元人民币的“国泰君安期君合伙专享169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2026年01月26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认购了3,000万元人民币的“华龙证券金智汇优盛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2026年04月29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认购了5,000万元人民币的“西南证券添利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2026年06月12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认购了5,000万元人民币的“国泰君安宏安尊享FOF 631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产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产品金额为31,000万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12 证券简称:朗姿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2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姿股份”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2025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2026年度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包括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新设主体,下同)的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31,501万元(以下除非特别说明,所称“元”均指“人民币”),其中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31,002元,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509元。该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本议案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未超过112,632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33.11%,其中,实际被担保方北京莱茵服装有限公司、四川晶肤医学美容医院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1,980万元。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额为14,000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4.12%。

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朗姿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医管”)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申请5,000万元并购贷款,北京医管以其所持有的重庆米兰柏羽时光整形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米兰”)367.5%股权为本次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为北京医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东日先生为北京医管提供无偿连带责任保证,该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在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2025年度股东会审批额度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再次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北京医管

法定代表人:赵衡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年8月31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马坡镇白马路63号4幢1层101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医院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市场营销策划;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朗姿股份全资子公司朗姿医疗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近三年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2,463.27	132,992.13
负债总额	48,150.79	51,808.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312.48	81,183.38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6-087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解除股份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6年9月28日,公司控股股东楚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点金分别持有公司股份459,506,100股和276,531,4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分别为9.11%和5.48%。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办理完成后,楚昌投资和北京点金分别质押押公司股份138,605,000股和226,4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分别为2.75%和4.49%。

●截至2026年9月28日,控股股东楚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990,962,4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5.43%。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办理完成后,控股股东楚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中已质押的股份总数为1,317,716,845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57.52%,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6.13%。

2026年9月28日,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点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点金”)的通知,获悉楚昌投资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已办理完解除质押手续,北京点金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拟办理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相关情况
楚昌投资办理完成88,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5%)股份的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楚昌投资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股)	88,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9.15%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75%
解除质押时间	2026/9/23
持股数量(股)	459,506,100
持股比例(%)	9.1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138,605,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0.1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75%

二、本次股份拟质押的相关情况

北京点金拟将88,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具体情况如下: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北京点金	88,000,000	否	否	2026/9/29 (以实际冻结日为)	以解除质押日期为准	平安银行	31.82%	1.75%

注: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

项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789.50	-483.23
净利润	-592.13	-362.42

北京医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方:北京医管

2.担保方式:北京医管以其所持有的重庆米兰367.5%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朗姿股份、申东日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债权人:南京银行

4.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金额:5,000万元

6.担保范围:主债权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付的其他款项以及南京银行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

7.协议签订日:2026年9月24日

四、董事会意见

北京医管以其所持有的重庆米兰367.5%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提高其经营的稳定性和盈利能力。本次